

青海省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全省消防工作先进 地区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青政〔2014〕21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2013年，全省消防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各地、各部门、社会各界同心协力、共保安全，保持了全省消防安全形势的持续稳定。尤其是在“除火患、保平安”冬春专项行动、大排查大整治、第二次“清剿火患”战役等活动期间，各地坚持“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原则，各职能部门通力合作、全力以赴，创新举措、狠抓落实，为全省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涌现出一批成绩突出、群众认可的先进地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为表彰先进、鼓舞斗志，进一步激发各地、各部门做好消防工作的积极性、创造性，推动消防工作更好地服务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结合2013年省政府消防工作考核情况，省政府决定，授予海西州等4个地区“消防工作先进地区”荣誉称号，授予青海商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8个单位为“消防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授予孙玉庆等15名同志为“消防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当前，我省正处于加快建设富裕文明和谐新青海的重要时期，对进一步做好消防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希望受表彰的先进地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更好地发挥先进示范作用，为加快消防事业发展再立新功。希望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以此为榜样，牢记责任使命，真诚服务人民，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体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两新”奋斗目标和“三区”战略部署，大力弘扬忠于职守、爱岗敬业、淡泊名利、竭诚奉献的精神，奋力开创消防工作新局面，努力为建设新青海、创造新生活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1. 2013年消防工作先进地区名单
2. 2013年消防工作先进单位名单
3. 2013年消防工作先进个人名单

青海省人民政府
2014年3月29日

附件 1

2013 年消防工作先进地区名单

(共 4 个)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西宁市人民政府

海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玉树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附件 2

2013 年消防工作先进单位名单

(共 8 个)

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海东市平安县公安局
海西州格尔木市公安局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三处
青海商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州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县
太阳能发电分公司
青海威斯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3

2013 年消防工作先进个人名单

(共 15 个)

孙玉庆 西宁市公安局城中公安分局南川
东路派出所所长

杨启林 海东市互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李 芳 海西州德令哈市河东街道滨河路
社区副主任

盖 磊 海西州格尔木市公安局西藏路派
出所警员

万永生 海南州贵德县公安局副局长

马 俊 海北州门源县公安局浩门镇派出
所所长

黄建臣 黄南州同仁县公安局副局长

杨红霞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

海果洛销售分公司大武加油站
经理

李春平 玉树州公安局政治委员

李阳鸽 青海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副处长

王毅梅 青海省财政厅行财处副处长

刘军伟 青海省旅游局质量监督处主任科员

马建明 青海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综合
监管与应急管理处副处长

李玉西 青海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标准化处
处长

郑 艳 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监督
管理处副处长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成立青海省工商登记制度改革 领导小组的通知

青政办〔2014〕31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为稳步推进全省工商登记制度改革，经省政府研究，决定成立省工商登记制度改革领导小组，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 | | | |
|------|-----|-------------|
| 组 长： | 匡 湧 | 副省长 |
| 副组长： | 巨 伟 | 省政府副秘书长 |
| | 王定邦 | 省工商局局长 |
| 成 员： | 王悦现 |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
| | 张洪溢 | 省经委副主任 |
| | 王新平 | 省财政厅副厅长 |
| | 白世德 | 省公安厅副厅长 |
| | 于 晓 | 省商务厅副厅长 |
| | 李志勇 | 省国土资源厅副厅长 |
| | 师 健 |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厅长 |
| | 郑海卫 | 省编办副主任 |
| | 孙青海 | 省政府法制办副主任 |

- | | |
|-----|-------------------|
| 庞任平 | 省金融办副主任 |
| 孙丽英 | 省质监局副局长 |
| 汪山泉 | 省安监局副局长 |
| 师学铁 | 省地税局副局长 |
| 李 青 |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副局长 |
| 祁赤民 | 省工商局副局长 |

领导小组工作职责：负责对全省工商登记制度改革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和工作指导，检查督促改革落实情况，研究和解决改革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工商局，负责日常事务。祁赤民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年2月28日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全省招商引资先进地区 单位和优秀招商项目的通报

青政办〔2014〕34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2013年，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省各地区、各单位，坚持“稳中求进、好中

求快”总基调，努力改善投资环境，不断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全省招商引资到位资金达到487.5亿元，同比增长33%。为进一步鼓励先进、表彰优秀，省政府决定对全省2013年度招商引资工作先进地区、部门、企业和优秀招商项目予以表彰。

一、招商引资先进地区和园区

1. 西宁市政府
2. 海东市政府
3. 海西州政府
4. 海南州政府
5. 海北州政府
6. 西宁（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7. 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管委会
8. 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二、招商引资先进单位

1. 省经委（省国资委）
2. 省发展改革委
3. 省商务厅
4. 省工商局
5. 省国土资源厅
6. 省农牧厅
7. 省交通厅
8. 省财政厅
9. 省科技厅
10.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
11. 省金融办
12. 省工商联

三、招商引资先进企业

1.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3. 青海泰丰先行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4.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5. 青海物通（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四、优秀招商项目

1. 青海圣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人工晶体及激光晶体级高纯氧化铝项目
2. 青海宝利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轮毂及铝合金精深加工项目
3. 青海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5吉瓦时动力及储能电池项目
4. 青海柴达木杰青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结构板材项目
5. 柴达木青元泛镁科技有限公司6000吨高强高韧镁合金及晶须复合材料项目
6. 青海安飞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建设LED产业化项目
7. 青海健翔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态农牧业循环经济项目
8. 青海省环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生物有机无机复合肥项目
9. 民和万康铝业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铝合金棒材、型材生产线建设项目
10. 大连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大连万达广场项目

希望受表彰的地区、单位、企业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各地区、部门、单位和企业要以受表彰的单位为榜样，充分认识招商引资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招商引资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努力开创招商引资工作新局面，为实现“坚持正确方向、全面深化改革，奋力打造三区、建设全面小康”战略任务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年2月24日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省经委关于 2014 年重点招商引资 项目分解落实意见的通知

青政办〔2014〕37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委、办、厅、局：

省经委《关于 2014 年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分解落实意见》已经省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 年 3 月 7 日

2014 年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分解落实意见

(2014 年 3 月)

招商引资是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是促进投资增长和结构优化，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打造青海经济“升级版”的重要途径。为切实做好 2014 年全省招商引资工作，省经委研究谋划了 2014 年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并依托 15 个重大产业基地，以地区、园区作为招商引资工作主体，对招商项目任务进行了分解。现提出如下落实意见：

一、强化组织领导，形成招商引资合力。各地区、各部门和园区要高度重视招商引资工作，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形成主要领导带头，分管领导、项目负责人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招商引资工作局面。要切实将招商引资作为推进发展、调整结构、转型升级的战略任务，全面提升招商引资的质量和水平。省经委（省招商局）

作为全省招商引资工作主管部门，要切实发挥统领作用，搭建招商引资工作平台，加强组织、谋划、协调、服务和督查工作。各地区、各部门都要发挥各自优势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同时要积极配合，协调联动，主动服务，形成招商引资工作合力，共同推动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二、坚持项目引领，加强谋划工作。项目是招商引资和调结构促转型的着力点，项目的好坏决定着招商引资的成效和未来的经济结构。各地区、部门和园区要把项目谋划和前期工作作为招商引资的长期性、经常性工作常抓不懈，要按照“三区”建设目标和发展循环经济的总体要求，围绕循环经济发展，大力实施 15 个重大产业基地项目、产业链补链项目，发挥投资拉动作用，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延伸完善产业链条，打

造产业集群，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在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先进装备制造制造、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现代物流及服务业务、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谋划一批产业补链、功能配套、循环利用的招商项目，不断完善招商引资项目库，并根据招商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及时进行调整补充，扎实做好项目前期工作，提高招商项目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三、创新工作方式，提高招商引资水平。坚持市场主体、政府引导的原则，建立起集政府部门、行业组织、专业服务机构于一体的多渠道、多层次的招商引资网络，积极采取“请进来、走出去”，实行“点对点”招商、网上招商等多种方式，提高招商引资的实效性。一是加强专业队伍招商。各地区和园区要充分发挥招商主体作用，明确以招商引资加快区域经济发展、壮大产业基地的责任和任务，组建招商队伍开展专业化招商。二是深入推进以企招商。以现有企业和已建项目为纽带，通过企业与企业之间的互补、联动关系，开展以企招商，着重引进一批项目上下游延伸、企业关联配套的产业项目。三是开展对口互补招商。充分利用现有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关系，建立完善对口招商长效机制，开展与相关地区的“点对点”互补招商。四是实施委托招商。授权委托商会、行业协会、中介组织、设计院所等进行招商，探索有偿服务新机制。发挥省驻外办事处在招商引资工作中的窗口和纽带作用，设立招商引资工作点，构建招商引资网络。五是拓宽投资合作信息渠道。充分利用区域经济协作组织、企业、中介、网络等各种资源，及时进行招商引资信息发布，主动扩大宣传推介，提高招商引资覆盖面。同时，根据产业发展的实际需要，坚持引资、引技、引智有机结合，为解决产业发展资金、技术、人才瓶颈问题提供保障和支撑。

四、明确目标责任，加大工作落实力度。各项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要按照任务分解方案，尽快部署，及早行动。以促进项目落地为着力点，

加大招商对接工作力度，确保招商项目落实到位。一要制定细化工作方案。按照责任分工，组建分工明确、责任到位、协调有力的专门工作班子，推行“一个项目，一套对接策略，一套服务措施”的工作理念，制定具体的项目对接工作方案，积极主动开展项目对接，保证招商工作按进度要求推进、落实。二要明确招商方向。按照项目性质，广泛搜寻、重点选择招商项目所在领域主业与项目吻合的优强企业，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与企业取得联系，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一对一”对接洽谈，确保一批重点项目落实。

五、切实转变职能，创造良好投资环境。各地区、各部门要进一步转变职能，改进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和执行力，优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切实落实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和承诺，牢固树立全过程、全方位服务的理念，开辟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绿色通道”，对重点招商项目的引进、落地、审批、开工建设，实行“一事一议、特事特办”，协调解决好项目在土地、规划、环保、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不断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提高配套能力，打造招商引资园区载体，提高投资“引力”。

六、加强督查考核，确保工作落实。省经委（省招商局）要商省政府督查室，结合落实年度目标责任制，加大督查考核力度，定期对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的落实情况、项目推进落实中存在的问题等进行督促检查。各地区、部门和园区每月月底向省经委（省招商局）报送动态信息。省经委（省招商局）负责对招商工作开展情况的统计、汇总、分析，及时掌握并通报招商工作进展情况。

联系人：刘国玉

联系电话：0971—6302314、18609717097

电子信箱：jw6302314@126.com

附件：2014年重点招商引资项目落实任务分解表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青海省重大工业技术进步和企业 技术创新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青政办〔2014〕39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委、办、厅、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

《青海省重大工业技术进步和企业技术创新项目实施方案》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年3月8日

青海省重大工业技术进步和企业 技术创新项目实施方案

(2014年3月)

为深入贯彻落实“坚持正确方向、全面深化改革、奋力打造三区、全面建设小康”战略任务和打造经济、生态、民生三个“升级版”的要求，进一步加快企业技术进步、调整优化产业结构、着力增强内生动力和活力、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带动工业提质增效，在全省实施100个重大工业技术进步和50个企业技术创新项目。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围绕实施创建全国循环经济先行区行动方案，统筹抓当前与谋长远、稳增长与调结构、促

改革与增后劲的关系，处理好市场和政府的关系，以100个重大工业技术进步和50个企业技术创新项目为抓手，进一步推动企业自主创新和技术进步，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技术装备水平，大力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着力打造特色产业链，增强产业关联度和配套能力，加快培育市场和市场主体，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特色优势产业水平，提高工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为创建国家循环经济先行区提供坚实的产业支撑。

二、重点任务

实施重大工业技术进步和企业技术创新项目,是我省加快结构调整、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工业提质增效的重大举措。

(一) 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支持传统产业生产企业对现有设施、工艺、条件进行改造提升,着力延伸产业链条,提高精深加工比例,形成镍、铝、铜、黄金等有色金属加工基地;推进盐湖资源综合利用,构建循环经济产业链条;采用新装备、新工艺对轻工纺织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实施炼钢、轧钢技术升级改造,全面提升行业装备水平、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加快推进专用车、汽车零部件项目,积极发展非标设备制造。

(二)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以提高原材料就地转化率和关联产业配套率为重点,加大投资力度,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壮大。要着力补齐光伏制造产业链条,积极发展光伏配套产业;提高新材料产业先进产能比重;大力发展高原绿色动植物资源深加工产业,创造高原生物品牌效应;加大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力度,提升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及行业清洁生产水平;大力发展电子信息产业,推动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加快建设海东青藏高原东部国际物流商贸中心等,提高现代物流对产业的支撑作用。

(三) 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着力带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突破一批特色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推动科技成果快速转化;加大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力度;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培育国家级及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三、保障措施

相关地区、部门要立足各自职能,强化服务意识,围绕项目实施中的具体问题,加大服务协调力度,破解各种制约因素,为项目实施提供优质、高效服务,创造宽松环境。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省重大工业技术进步和企业技术创新项目协调小组,由省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省发展改革委、省经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环境保护厅等有关部门及项目涉及地区、园区为成员单位,负责研究解决

项目实施中的突出问题。协调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省经委,具体负责项目实施。

(二) 强化主体责任。企业是实施项目的主体,要进一步强化企业的责任,对确定的项目,由各地区或园区与企业签订目标责任书,明确目标责任、工作进度、奖惩措施等。企业要主动作为,及时落实项目实施中涉及的环评、安评、能评等问题。同时,以企业为主体,强化产学研合作,推动科技成果尽快转化为企业的现实生产力。

(三) 深化改革创新。鼓励企业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等方式优化结构,加快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资本紧密结合,创新招商引资模式,提高招商引资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更好地发挥投资对产业发展的拉动作用。

(四) 加大扶持力度。相关地区、部门要进一步整合资金,重点支持项目实施。省经委会同省金融办,帮助企业向金融机构推荐项目,鼓励金融机构为项目提供多元化融资服务,并给予优惠利率支持。引导企业采用融资租赁、股权融资、发行企业债券等多种方式拓宽融资渠道。

(五) 优化市场环境。各相关地区、园区和部门,要积极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既要营造有利于项目实施的环境,也要监管企业按市场规则实施项目,充分激发市场的活力和创造力,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六) 实行动态管理。对项目实施实行动态管理、分类指导,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年度考核和中期评估,及时对重点项目和责任单位进行优化调整。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

(七) 强化工作落实。相关地区、部门和企业一定要把落实放在重要位置,进一步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以及目标和任务,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一项一项落实,一件一件解决,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 附件: 1. 100个重大技术进步项目表
2. 50个技术创新项目表

